

自序： 寫作的艱難

晃晃蕩蕩、亮麗潔白的二十歲前，我沒有想過寫作。

整日在陽明山上、士林、天母幾個固定的無意義場所穿梭，讀了好幾年的新聞系，直到與友人絕裂、開始遠距離的戀愛加上一些算得上是狗屁倒灶的事後，我終於被一種巨大的空洞感、被諸事無成的驚慌一巴掌揮醒。留下的紅腫疼痛跟了我好幾年又好幾年，直到其他更疼痛的事沖淡稀釋了它。

像是十年前的事了，我轉學到中部的一間中文系，幾乎是重頭唸了一次大學，青春其實是一大段渾渾噩噩、民智未開的嘗試，比起寫作，我想那時我更在意穿得漂亮。但打開我不斷嘗試變幻風格的少女照片，還是會被那件像是FRIDAYS制服配色的誇張襯衫、暗玫瑰色的碎花雪紡巨大喇叭袖上衣、屁股後口袋上是亮芥末黃刺繡和一堆串珠的牛仔褲引起一陣唏噓，雖然唏噓，但無法譴責，譴責那存下許久生活費換來的昂貴嘗試。我無限嚮往的渾然無知已經走過，走到了無法裝傻賣萌換得原諒的現在，確實是紮紮實實的十年。每一件衣服和每一段文字被扎實的捆在一起，以十年成一束，我要抽出哪段看時，總怕抽出太多其他不禁看的自己。

我從沒想過寫到現在，每一次的寫都提著心膽，像是第一次般。第一次，穿著我的刺繡黃色牛仔褲和花色張揚的雪紡衣，那年的中文系課堂，我就像個瞎子般的闖進。不曾聽聞過的名師、後來的小說家、散文家、詩人學長姐，都是我為了學分而闖進的異世界。所有的作家都是初次見面，所有的小說都是久別重逢，就像那年我的穿衣勇氣一樣，我寫出許多異色小說、抄襲散文、網誌詩。第一篇小說寫的是一個總是在找尋紅洋裝的失憶女和她的精神科醫師，結尾是一點都不令人意外的意外，紅洋裝是失憶女殺人後血染紅白色洋裝的證據，總阻止她記起事情的精神科醫師其實愛她。創作課堂上，我僅記得那些日後出了很多本書的學長們異常的安靜，無人講評的寂寞和我那天刻意穿的褐紅色長雪紡洋裝（還是歐式宮廷的高腰風格）一樣無人問津，這些都是不禁細看的小說和洋裝。

寫出了一些東西，喜歡上一些作家時，我又離開了那間中文系。如果沒有發生些不好的事，我想我會就這樣唸著書、蹦達著的繼續長大變老，但如果的事都是逃不了的事。逃不了的人和事，後來我們學會叫它劫，寫作變成了渡劫。我始終是自私的人，我渡不了的，便寫出來讓大家一起苦，我渡完的，也要寫出來讓自己記得，不是什麼偉大的事。後來喜歡上的作家越來越多，總說不出原因，大概只因為讀了痛快，郝譽翔、賴香吟的痛很痛；黃麗群、陳俊志的爽又很爽。後來，也因為寫作，我幾次杵在了這些名字、更多名字的身旁，但我經常分神去想，下一次，我不知道寫不寫的出來。

一路相伴著寫的人，有人神隱似的只剩下一串電子郵件帳號，有人渡不了劫把自己寫成了小說結局，大多則去寫了別的東西，把文字一口口就飯吃了。他們都曾是那般的優秀如鬼神附體，都曾經動人心魄的把我逼上寫作的桌面，想跟他們一起留下什麼，比如說，一整個我們的世代。長夜將盡，揮霍也是。再離開一間學校後，他們成群的往前奔，倫敦的高餐下午茶、打卡送小菜的拉麵店、週末的偶像劇對白填充編劇、打工留學到廣告文案，這才是我們的整個書寫聚落最真實的生態。和那些名字不一樣，和那些在演講對談海報中會出現的名字不同，鬼怪般聰穎的他、寫出靈光無窮無盡小說的她阿……往前奔走到艱難書寫的另一面，像覆蓋一張撲克牌那樣的就結束了我們的書寫。終究，書寫帶給現實我們的還是太過單薄。主管站在茶水間一角，刻意輕鬆的轉達老闆對我書寫的登報文章，有些注意，注意之外，他似無話無字彙想再多說。遠方親戚對著我文章一角的稱謂和故事敏銳沉重的提醒，全都是陳腔至極的情節，但確實都在上演。

他們都去哪兒了？他們都還在的，餐廳裡、喜宴上總能再見。

後來，直到現在，每次的相見相約，總會被問起一句話，妳還有在寫嗎？意思是：我幾乎不再寫了；寫作並不是唯一的成就；還在寫些什麼；哪來的時間阿。我全都百分百的同意。不熟友人輕輕拿起我的散文集，隨手翻完後說很久不讀這些軟的東西了，我也至少有百分之八十的同意，這些全都是真的。如果不想寫，那我們來聊點八卦聊些壞話，如果不想看這些，我們也還有資本論、還有賈伯斯。世界那麼大，所以我說，如果能當郭台銘誰要當郭強生，誰是郭強生？有時候就連一個共鳴點都能走到如此艱難的地方。

這些人和事，也都不是現在的事了，很久沒想起，想起來也是因為艱難。以十年為單位，我終於結成了第一綑自己寫成的字。

那個下筆詭絕，讀久了像會串成一篇喃喃咒文似的學長，艱難的用我無法想見的方式，把自己栽在了我們每日行坐的大樓前。我以書寫渡劫，而書寫卻是他的劫，為了可以讀可以寫，為了過這樣的生活，原來還是有些人把自己蜷縮成最小的形式想要通過。對我而言，實在稱得上是一種偉大。他在我碩士畢業那年離開世界，聽說是為了始終找不到願意指導他論文的教授，這些人和事，也都不是現在的事了，很久沒想起，想起來也是因為艱難。

現在的我只穿單色最多雙色的針織上衣、長上衣，長髮可整年不修剪，論文與工作之外的其他書寫，比起渡劫式的告解，更像是奢華的全套精油 spa。我要提前安排一個時間，敲定沒有其他外務的干擾，刻意的保有體力，再輕輕打開筆電，花上兩小時、或是一晚的時間。

那時，我會寫到心中沒有任何聲響，寫到現在的我與過去的你們身影微微重疊時，忽然停筆。在所有身影將滅之前，把房門關上。這樣，就像我們仍一起寫著。

生活編輯凡例

很長的一段時間，生活被另一種生活包縛住，妳總是以為現在的生活並不是真實的，藏在底下的才是真的，但一不回神，另一種生活會吞食它之下的血肉。吞食到頭，等妳終於有時間打開它時，妳卻只剩下一種生活，唯一一種。它有醜醜的刺爪、腥紅的肉色，不怎麼合身的披掛在妳身體，別無選擇的妳只能穿上它，否則赤身裸體。

那很長的一段時間，我低得很低，為了生活，在幾萬、幾萬的酬資間午休，審閱一條一條的詞和文稿，收起一些舞爪般的惡意和個性，與旁人親暱結伴。那段時間裡，我常常告訴自己，閉上眼睛我一樣能回到某一座起風的小鎮，那裡的人們總能給予我最靜的一個夏天。

那夏天的我，還會害怕在人前與親人牽手、擁抱，每一次父母送我上學時我都會逃命似的關上車門，在他們開口說要抱一下之前，把聲音關上。直到小鎮的路開通，市區的人可以不再繞著鄉道田邊進鎮後，那八線道的大路直鋪到奶奶家前，晚上睡覺時遠行車的車燈照在馬賽克玻璃上暈散開來，連結車經過時窗台會隆隆震動，那一年我才學會了在在人前人後對所愛的人伸手。奶奶因為不習慣拓寬成數倍大的馬路，緩慢過街時被疾行過小鎮的異地客車撞傷，裝了鋼板打了釘子的小腿，每逢變天也跟著痠涼。於是我開始陪她去中醫針灸電療，牽著她過鎮上新開的長路，長路那頭賣菸的小店被拉去了別條街區，只有對線空曠的新柏油路。穿過長街，我牽著她去那棟五層樓高的診所，那時的她還沒有老到每一個人看到她都會攙扶或多瞧一眼的年紀，我繼續牽著她坐電梯上樓，她微皺卻異常細嫩的手冰涼涼，像水磨出來的緞，我總怕我指甲旁起的小邊角刮傷了她，就像蓋著涼被時不小心刮糙了被面一樣，都是要小心對著的人與物。好幾年的夏日，我待在中部山城小鎮的老家過暑假，每天牽著她緩緩過街，她躺在簾後電療時我有時坐在她身旁，有時也躺在空的位上睡去，街上、診間都沒了人影人聲，那年的夏天熱得無邊無際，但確是最寧靜的一段。

我經常閉上眼回去那一季，在小鎮的國小旁吃阿伯現炸的熱狗攤，夜裡穿著新買的直排輪鞋在縣府新建的無人廣場滑行旋轉，幻想自己是童年愛看的花式滑冰冠軍，卻只能一直旋轉，無法放膽的彎腰跳躍。奶奶冰涼的手也如夏夜那樣溫柔，那是只有我一人的季節和畫面，一個人滿溢、一個人獨處。

而我睜開眼後回到生活。

我披著生活大衣編著辭典，存著被城市榨得稀薄的金錢，背著蝸殼在長長的辦公桌裡抵抗冷氣和幾萬條編不盡的辭條。編輯凡例裡，說著出處典籍參閱《史記》、《漢書》、《禮記》、《春秋》，我們一卷一卷的在無句讀的電子古籍裡穿梭，古籍成林，而我化得好小，推著比身軀巨大的字往前，微駝的練習沉默。在這樣的林裡，那一個蒼白、沉穩、有骨感透不出血色雙手的小主管偶爾寫下些話語小卡，讓我們在林間的陰天裡仍能跟隨這些字句往前，可往前卻是往哪裡？

我打開其中一張小紙條，像是銅版刻出來的字工整寫著：「若能再多收起一些自己，一定會成為一個更好的編輯。」那天我把紙條帶出公司丟進路邊的垃圾桶，無任何惡意的情緒，因我早已把自己收得太緊。常常我會聽到我彎身敲擊鍵盤時，骨頭喀拉喀拉的繃著、響著，四周卻無人察覺。常常我一人在中午走到遠處吃頓飯後，回程與其他同事擦肩對眼，總會因為繃得太緊的眉眼，而擠不出一個笑容，或是笑出一個不如哭泣的表情。

這一部辭典大約還要四年的編輯時間。

每一個下午我會在資料夾裡收發區看到一條一條新的體例公告，用一種努力輕鬆的語氣，或許加上一些表情符號和心情狀態，像是：

1. 在解釋裡面提到別的詞頭，還是把包在外面的【】改成〔〕好了，如：【沈腰潘鬢】=>〔沈腰潘鬢〕。
2. 為了怕排版組搜尋不到字，各位一起把㊦改成◎證表示吧。
3. ◎證是表示典故、解釋了出處或是緣由，◎例則只是出現在古籍中的應用。
4. 請記得，三十要打成三〇而不能是三十或是卅，注音間留一個半形空白而非全形的空白。
5. 大家來投票《後漢書》皇后列傳要寫到第四層級皇后的名號還是第三層的卷數吧！如：《後漢書·卷一〇·皇后紀·順烈梁皇后》或《後漢書·卷一〇·皇后紀》。

我開開關關這檔案，剪貼、取代、退後、編號，料想四年後大概不會在這陪著它誕生，我的名字是否在它身後也未可知。但我仍學著把許多事情壓得很密，學著以前所未有的耐心面對唯一擁有的生活方式。

但在其他地帶的我卻失去了耐心，對感受和愛人失去耐心，尤其是感受。

我在夜裡整理房間跌倒撞傷了膝蓋，一定有了一整片不只黃紫黑紅四色的瘀血，比一個拳頭還大，以前的我會因為不合腳鞋子磨破腳跟，而把腳包成糗粽單腳沖澡。夜裡我卻只在地上跳了兩下，就倒在床上蒙眼睡去。在夜晚喝醉的次數也驚人的減少，上一次醉時胡亂傳了簡訊跟前男友道別，明明我們早已進行了無數次道別，道別到連手機都不想再聽我們道別了。起床後，對於無人回應的空白簡訊下方，雖然驚訝自己又道別了一次，卻不痛不癢的刪掉整個訊息，連不好意思的感覺都沒有。在所有漸次麻痺的感覺裡，失去不好意思的感受大概是最沒有耐心的一件事了，我在開關著的自動門、收票閘口與他人擦撞後說的每句不好意思，都不是真的不好意思，並且也能越快的在愛人面前習慣裸體相見，不再那麼不好意思。

不好意思我開始不再真心痛哭和深愛，有時只是走個過場的哭他一小時、想他一小時，就草草收工睡覺。

過完的每一天都會自動排列，整理成一份生活的凡例，一個月或是幾個月迸出一條新的生活守則。以前曾遇過一個教授，三十出頭歲數，在課堂分享他的生活凡例。他說三十歲後，他學著讓開心的事不超過一天、難過的事也是。那時的我懵懵不解，開心當然要開心很久，難過最好馬上不再難過，後來我編著自己的凡例，第二十七條左右時，我也偷偷編進了它，我懂得遲，但仍然明白了。難過是尖峰時段的捷運列車，你低頭錯過了一班，下一班還會迎頭趕來，而真正的開心卻成了離峰的公路客運，它駛來得慢，上路飛快。如果都只能一天，那一天多好。

凡例第三條，我養成了至少隔週回家一次的習慣。

習慣又要一分为二，在短短的週末分出一天回去小鎮，陪在已經老到不再出門過街的奶奶身旁。這灰舊而風格拼湊雜亂的老家，我有時窩在沙發床、有時攤在倉庫般的和室間與灰塵和積年老物一起睡眠。不知道何時它們被放進這房間，那藤編的搖椅生根似的在牆角，被舊枕頭、坐墊穩穩覆蓋，我不到半人身高時最喜歡學人坐在上面晃著，他們把這些東西搬進來堆著，看不見也丟不掉。我早就知道自己是一個念舊的人了，我推掉假日的室內攀岩、TED演講，因我一定要來陪陪他們，幾週一次的拂拭新舊灰塵，拂拭奶奶肌膚上的深刻紋路，怕灰塵悄悄的鑽進她肌理。

這一條凡例，讓我奔忙於城市和不再小巧的鎮上，鎮上開始湧入陌生人潮，排隊買著我已吃慣的菱角酥、東山鴨頭和鳳梨冰，人們把我擠得太後面，退出了那鎮的中心，風也開始吹不進鎮中，被人群密密隔起。餅舖從騎樓擴張成豪宅大小後再也沒見過老闆出現，東山鴨頭的老闆脾氣一向不好，好幾次因為拿著剝刀對無禮的外地客人揮舞而停業一陣，我不是不怨那些遊人的，他們把整個鎮的耐心一日日消磨光了。我就陪著奶奶在家，看聲音開得很大的華語劇供她聽清對白，因她長長的人生太匆忙，匆忙得無時間識字就老了。

她會問起我在城市的工作內容，我無從介紹起那樣繁複充滿文字的工作，只能想了又想後告訴她，我在整理東西。

整理生活、歷史、紙張，整理他人留下的東西，整理自己。跟著一些規則，就能把事情做好，順便檢查這些東西裡，有沒有人一時恍神留下的痕跡，再把它們趕快抹去，沒有痕跡沒有個性的整理好一沓又一沓的字。奶奶大概覺得就如同她年輕時在高官家裡的幫傭工作一樣，把事物整理到應該的位置上，把孩子安撫到安穩的姿態上，其實也大概就是這樣。我們都在整理他人的生活，並且把這些變成自己的生活。

翻開這部辭典三十多年前的初版，蟬翼般的聖經紙透光，側頁上金漆，讓它闔上時看上去是整本的金質紙，現在已經很少見了，只有一些舊時的外文精裝書還這麼做。我不知道三十多年前是誰坐在我的位置上，一條一條如審視愛人的背脊般細密地看過這些文字，聽說當年他們自己刻字、自己排版並親手將文稿帶去日本印刷，這些沉重如磚的字再坐船緩緩運回臺灣。

大概也曾有過一些熱情，對於跟著字走下去走到完成的這份志業，後來這些熱情變成了生活凡例第二十六條：「不要過度熱情」。我想，在生活放肆撰寫著第二十六到三十條的這段時間裡，我過了一長段很糟的日子，糟到可以不再提起。

不用下一個四年。有一晚我坐在回家客運上發現，日落的時間開始提前了，我聽到一些喀拉拉的打字聲，像是辦公室左邊那女孩的打字速度，我向左看去卻是一片燈火將起的景色。那時我知道我走不到下一個四年，卻不知道走不到的究竟是我、是城市還是這部辭典，我試圖閉上眼讓自己回到小鎮的夏日。

軌道旁有兩排長店鋪，是密集的各式診所和小型醫院，聽說從前的鎮上是大夫、地主最多的一座中部小鎮，它隱沒在山與海中間的一個小點，如今只以夜市聞名。舊診所一間間收起來前，會有老大夫在落地玻璃門後喝茶，茶泡在鋼杯裡，把老大夫的鏡框搗出了霧。閉眼後的我，一個人跑到軌道另一側的民宅門口，門後是兩個婦人，一個擀著水煎包的麵皮，另一個把一顆顆水煎包翻面，起鍋後我拎著一袋跑回家，奶奶睡在沙發上，沙發皮黏住她冰涼的膚，電視聲隆隆，我來到和室裡等她睡醒一起吃水煎包，忘記了為什麼姑姑叔叔們都不曾回家。黃昏時，奶奶還沒睡醒我先醒了，發現身上和頭髮積了紮實厚重的灰塵，斜而黃的黃昏令人頭昏，我掙扎而起，知道我和奶奶一定是被遺忘在這座小鎮了。

客運上的我睜眼，日已全落下。不用再一個四年，我找到生活底下的自己，她被放在那裡變成了很老很老的東西。

我想車更快一些的到家，那寧靜如鬼城般的童年，我一直知道是因為被遺忘。我依然在城市裡活另一種生活，買衣刷卡約會化妝，但週五一到時，我總是想閉眼、想摸到她微涼的掌。那千萬個堆積字詞為何不能讓它們永遠留在三十多年前的船上漂蕩？第三十一條凡例，我用粗體字標記下「**絕對不要遺忘**」。什麼都可以變，可以彎腰低下，但請不要遺忘。

那和室裡、沙發上有人，睡著了，但是有人。

〈本文入選九歌二零四年度散文選〉

寫妳

有時候，我會因為聽到一首歌而忍不住把自己深深放進捷運上的椅子，試圖把自己埋在人潮更深的地方，想偷到一些人和人的間隙，埋進我多出的情緒。即使我知曉不能永遠待在捷運的椅子裡、即使不管忽然冒出哪一張臉指責我真是膽小自私時，都無法耽誤我下車、我人生。

我一直在找一句話，形容「之後的人生」，好知道我該怎麼寫、妳該怎麼活。我還沒找到那句話，但唯一的結論是，妳我都不能把之後的人生叫做餘生，餘生不該是這樣的。

夏天剛開始的時候，我回家了一趟，媽媽在打包行李，打包這三十年來，無論我飛到哪裡，都伸出條絲線綁住我的地方。媽媽一手把我帶大，一手指的是，只憑她一個人的手，從沒有別人對她伸出過雙手。她就是那種一生裡最大的運氣只是中個尾牙陸獎的人，而成堆的安慰獎她也只是任憑它們在家中四散。我們開始忙著搬家，忙著整理她不知道哪年抽獎得到的果汁杯、烤箱和保溫瓶，她忙著帶我走，就像我忙著帶她走一樣，急著帶對方走出這個家的三十年。

故事的開始，我不在場，但總之後來媽媽沒有了丈夫，但中間也曾有過情人，在我不知道的時間裡，他們決定一起走接下來的路，又在我不知道的時間裡，他們決定把一路，變成一段。這三十年，是三十箱的行李都收不完的夜晚和話語，有許多次、真的是許多次，我開口想問這三十年，或這六十年，她過得好嗎？但我不在家裡，不在她愛過的青春裡。

開始打包的下午，她切開裂紋極多的哈蜜瓜，剖開去子，這卻是一顆絲毫不甜的哈蜜瓜，她手都沒洗的繼續搬出陳年囤積的雜物，發現了這樣一個盒子。盒子裡全是A4紙，印著密密麻麻的字，比哈蜜瓜的紋路還要深和密集。她不說我也知道，人類只和最親密的人說那麼多的話、打那麼多的字，但是她偏偏要說，她不像我、不像你們，只敢縮進捷運的位置裡，她簡簡單單的告訴我，笑著但不是強顏歡笑，告訴我：「妳知道這些是什麼嗎？是我和他寫過的所有email。」一整個下午的她，專注的一行一行、一張一張，看完便細細的撕掉，細細的壓進回收箱裡。我還是忍不住問她，為什麼要把email印出來？它已經是email了，打開電腦登入郵箱，只要不按下刪除，就能不錯頁、不泛黃的躺在那裡。有時候我覺得跟她相比，我所謂的堅強，都不足夠強。她說那一箱、真真實實的一大箱情書都是想要以後老了，留著和他一起看的。「情書」、「老了」、「以後」、「和他」，她把我這一生從未開口過情話般的字眼一句句湊齊，而我在她的不停撕紙的指間和整張微微下垂的月亮臉頰裡，沒有讀到任何一點不堪。那個下午，我吃了半顆哈蜜瓜，陪她撕完所有的紙，再跑下樓一次丟進回收車。不只這些，這下午我憋了一肚子水，捨不得去上廁所，因為我想知道人能承載的回憶片段，總共是幾十萬字、幾千次對方的名字？

不論是幾十萬、幾百萬個字，上千句對方的名字都好，所有的不堪都只會跟某一個名字有關。那一個名字變成了你的坎，變成了你渡不了的劫，但我怕她的一生裡，卻有太多的劫。

長達一個月的打包，我每週回去幾天幫她，後來，變成了我們長達一個月的爭吵，雖然在我成長、她變老的過程裡，我們最不欠缺的就是爭吵。她是一個好人，但大概不是一個好媽媽，從父親背棄她的那年，我就感覺到她的丕變，她不再留長髮，那一頭波浪翻成雲海一樣的美麗長髮，在帳單、欠款跟我考上的私立學校學費單裡，變的乾黃、分岔，她的保養品從雅詩蘭黛、倩碧變成了開架再變成了購物台裡跟大品牌總會只差一字半音不同的奇怪品牌。所以我不明白我該怎麼怪她，該怎麼怪她對我的一切責問、刁難，無法出口只能逃離，但這麼多年來我還是慶幸著，她始終還是一個好人。

書房是整個家裡最亂的地方，有一台中毒的電腦、無數箱不知道哪一年堆放進去的紀念品、資料箱，我懼怕這書房和那些資料箱，害怕她又從裡面搬出哪一人的情書、哪一段的照片。書架上是一套的字典，和她從沒翻過的年庚堯新傳，幾本京華煙雲，那整架的書藏在我不敢跨越的箱和箱之後，所以也變成了我全無興趣的書目。我也曾想就這樣相安無事的把它們丟在那一輩子吧，但沒有什麼事能篤定一輩子，我們為了走下去，必須回頭把一段段從前收拾乾淨，情書就只一箱，還好沒再遇到其他。好像還有一箱書法用具，宣紙已一碰就脆裂成絮、墨汁已乾，習到一半的字帖，我認得出是父親的字，這箱可以直接丟掉，她對我說。在她帶走了幾十箱的保溫杯、回收紙袋、泛黃的A4列印紙，甚至還有好幾盒已無處用的3.5磁片後，卻能對我說把狼毫、胎毛筆、端硯通通丟棄，這就是她所擁有的勇氣。我被她的勇敢震驚的七零八落，打開社區的垃圾筒，書法箱落進去，發出咚咚咚的巨響，我聽出這也是她的劫，是她第一個劫。

我似乎還沒訴說我懼怕書房的原因，大約三四年前，我總習慣在夜裡看影集、聽歌、泡一杯濃茶，駝著背抱著筆電坐在沙發上。有一晚，我在空氣中，聽見啪達達的輕微聲響，就像某一年我和愛人在北方城市裡每次牽手前的小小電流撞擊聲，大概比那還小聲些。被回憶觸動的我回頭，卻看見一隻碩圓的蟑螂騰起，在書房前不穩的滑翔、飛行，我從小就怕蟑螂，曾經夜歸在門口看見一隻蟑螂倒臥，而一直打手機吵醒媽媽，只為了要她把那屍體拿開。那一晚，只有我一人在家，對牠幾乎噴光了半瓶殺蟲劑、噴到我自己也微微暈眩時，我看見牠轉頭逃進書房成堆的文件箱中，鑽進箱和箱之間，我也撐不住睡意的睡去。她隔天回家，被家裡濃濃的殺蟲劑味嚇到，將門窗大開，她一直認為我那天昏睡到下午是因為已小小的中毒了。從此後，我幾乎不再進書房，更何況那一整座書房，就像是母親的人生儲物間，與我無關。

這一年的夏天，又比前幾年的夏天更炎熱、更不耐一些，記憶中，也有過一段這樣的夏天。大約是高中時的某一段暑假，她沒交待太多、太細，只留下信封袋裡十幾張的千元大鈔，和簡單的囑咐，飛去了她壓根沒想過的美國西岸，找情書叔叔。媽媽的勇敢，總是超出我的想像界限，她連他的英文名字都說不標準，所有的英文字母都似天書，但她有勇氣，用我的話就是不要臉的勇氣，只憑勇氣她就能飄洋過海。一個月後，她帶著後來只放在D槽的十幾G相片回來，

漁人碼頭、比佛利山、星光大道、舊金山大橋、Vegas，豪氣花完所有千元大鈔的我那時隱約閃過了她也無憾了的念頭，想來是一個不吉利的念頭，因為無憾也是一種完結。後來，情書叔叔回了台灣，卻不是為了母親，而是為著另一個說著流利英語、也信著上帝的年輕阿姨。但我猜，至少這一段沒有互相虧欠、沒有遺憾，母親她那麼勇敢，在和男人的故事中，我沒有看過她流任何一滴眼淚。

她所有的眼淚，都給了我。

如果命中有劫、劫有注定，那麼她最大最難渡的劫絕對是我。我是一個自私無比的女人，小時候，也是個自私的小孩。很多人的母親吃苦，總瞞著兒女，不想讓他們擔心、想讓他們的成長無憂。我的媽媽有勇卻無謀，每一件事她都瞞不過我，即使是夜裡睡著的我，耳朵也總是不會漏聽一字一句，但這卻沒有換來不忍。我的成長歲月裡，總是一邊堅強的為自己打算、一邊怪著她什麼都瞞不過我。我不曾走錯了道路，因我自私為己，又怎麼會願意賠上自己的人生？在我十幾歲的那近十年時間，我經常穿上校服出門，往等待校車的那路上走，在早餐店吃完早餐後，算好她出門的時間，回家倒頭大睡到中午，再在假單上隨便簽個她的名，坐上公車上學。用這裡多報一些、那裡多說一點的錢，買一切我想要卻不需要的美麗東西，即使我一直知道，她比別人的母親都更辛苦。那麼多年的酣睡、無所事事，睡過了我整段別人忙著戀愛、補習、社團的學生時期。母親也曾經因為這樣的我，這樣寧可倒在家中癡睡、自慰、不吃不喝，厭惡陽光、群體生活，卻也不幹其他壞事的我，哭著求我罵我打我，但我依然這樣的長大了。

「等我想要長大時，我就會長大了。」我這樣告訴哭著的她，而她總是聽不懂。

開始戀愛後的我，果然自己長大了，不再需要那麼多的睡眠，願意為了愛人曬太陽，為了愛人的一句話轉學、考研、拿獎金。她只差沒有去謝神拜佛，但只有我自己知道，也不是真的為了任何人，我所做的不為別人爽快，只是不給自己留退路而已。我不愧是母親的女兒，在不留退路這件事上，無畏無懼。後來的我，也曾因為沒有退路，吃藥、就醫、後悔莫及。那一年，媽媽會在我吃完藥後只有心悸卻仍不能成眠的晚上，輕撫癱在沙發上我腳踝的傷疤，棉花糖白的一道細長疤痕，提醒我們，許多年前的我就應該知道，要有所保留，不要做濃度那麼高的人、不要喝濃度那麼高的酒。

傷疤被摸時會很癢，透著薄薄的皮，很輕易的把搔癢傳到更底層的皮膚之下，我會忍不住的像被微弱電流電擊般的抽搐著腳皮。媽媽問：還記得那年嗎？

她不過是罵了我自私，罵我像父親一樣的自私後，我就在她面前肅著臉赤腳踢破一整面陽台玻璃，玻璃像水晶一樣四裂，有一道最尖的角劃開了我的腳踝，我坐在地上，她看到我純白的肉、骨白的底，然後才是血、很多的血，流滿了指甲和腳底，流過磁磚的線條，我只是指著她告訴她我不自私。她背著我走下五樓，送往急診，那一年，我十四歲，她已經四十七了。

搬家前一天，我拖著一些東西下樓丟棄，在二樓樓梯間塑膠袋破了一大口，我蹲在地上撿著東西，看見鐵杆下有好幾滴淡咖啡色的痕跡，想起母親說背著我下樓時，我沿路滴的血滴，有好些無論怎麼都擦不去。一樓階梯上，還有著我不知道哪時因為爛醉，嘔吐過後拭不乾淨的陰影，它們都留在洗石子灰的階梯上。丟掉最後幾大包垃圾，我全身汗濕的上樓，忘了帶鑰匙的我忽然像是用盡了所有力氣的坐在門口。我害怕開門後，看見那麼勇敢的母親，告訴我人生的不堪都會過去。我怕這樣的勇敢，會讓人把人生和她一樣過成餘生，我想要離開這裡，躲進一個被城市人潮覆蓋的車廂。

妳真的很勇敢，隔天搬家也很順利，我知道妳一個人指揮著搬家公司來來回回，把好的、不好的都運離舊家。終於，在今年夏天最悶熱的一個午后，妳一個人搬進了新家，勇敢地、和妳的前半生一樣。